

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团22等7条供热支线）项目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ZY-NMZB-2025-162）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团22等7条供热支线）项目工程施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自有资金：208.00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团22等7条供热支线）项目工程施工包含：路面拆除及沟槽开挖；（1）阿一东、西、南站一次网过阿尔丁大街：拆除旧有DN400供热管线,敷设DN400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75米、新建阀门井一座；（2）康乐站一次网支线：敷设DN250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122米；（3）青山厂水处理车间一次网热力工艺：拆除旧有供热管线，敷设DN800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32米、DN700螺旋焊管单程全长约36米、DN600螺旋焊管单程全长约16米、DN400螺旋焊管单程全长约3米、DN300螺旋焊管单程全长约96米；（4）团19一次网支线：敷设DN250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228米、新建阀门井一座；（5）团22一次网支线：拆除旧有供热管线、敷设DN350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247米；（6）银基站一次网过民族东路段：拆除旧有管线、敷设DN450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35米；（7）友谊26站一次网支线：拆除旧有管道、拆除阀门井二座、敷设DN350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140米，DN250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37米、新建阀门井一座。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团22等7条供热支线）项目工程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团22等7条供热支线）项目工程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投标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 3.2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需具有本单位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4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3.5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3.6投标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3.7 投标人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8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确定联合体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3）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4）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业绩均予认可，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投标，以牵头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5）鼓励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

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 40%。；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23 09:00:00到2025-08-01 17:00:00。**

获取方式：**电子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3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A 座1607。**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3 09:3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A 座1607。**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民族东路57号**

联系人：**汪帅**

电话：**0472-5901636**

邮件：**btrel@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A座1601**

联系人：**李娟娟**

电话：**0472-5199098-804**

邮件：**nmgzyxt@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李明明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中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供热干线及支线 改造工程（团 22 等 7 条供热支线）项目工程施工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团 22 等 7 条供热支线）项目（项目名称）招标人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资金来自自有资金（资金来源）。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工程施工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

2. 项目概况

2.1 招标编号：ZY-NMZB-2025-162

2.2 项目名称：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团 22 等 7 条供热支线）项目工程施工

2.3 建设规模及招标范围：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团 22 等 7 条供热支线）项目工程施工包含：路面拆除及沟槽开挖；（1）阿一东、西、南站一次网过阿尔丁大街：拆除旧有 DN400 供热管线，敷设 DN400 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 75 米、新建阀门井一座；（2）康乐站一次网支线：敷设 DN250 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 122 米；（3）青山厂水处理车间一次网热力工艺：拆除旧有供热管线，敷设 DN800 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 32 米、DN700 螺旋焊管单程全长约 36 米、DN600 螺旋焊管单程全长约 16 米、DN400 螺旋焊管单程全长约 3 米、DN300 螺旋焊管单程全长约 96 米；（4）团 19 一次网支线：敷设 DN250 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 228 米、新建阀门井一座；（5）团 22 一次网支线：拆除旧有供热管线、敷设 DN350 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 247 米；（6）银基站一次网过民族东路段：拆除旧有管线、敷设 DN450 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 35 米；（7）友谊 26 站一次网支线：拆除旧有管道、



拆除阀门井二座、敷设 DN350 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 140 米，DN250 预制直埋保温管单程全长约 37 米、新建阀门井一座。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4 计划投资：208.00 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

3.2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需具有本单位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4 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3.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3.6 投标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3.7 投标人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8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确定联合体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

(3)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 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业绩均予认可，投标时，应以



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投标，以牵头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5）鼓励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 40%。

4.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于 2025 年 07 月 23 日至 2025 年 08 月 01 日 17:00 时（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下同），将获取文件登记表盖章扫描成 PDF 发送至 nmgzyxt@163.com，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5.2 获取文件登记表需包含以下内容：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人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号、保证畅通）、电子邮箱，格式自拟。

5.3 招标文件售价 500.00 元，售后不退。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08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 A 座 1607。

6.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8. 联系方式



正源信通项目管理
ZHENG YUAN XIN TONG PROJECT MANAGEMENT

招标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包头市青山区民族东路 57 号

联系人：汪 帅

电 话：0472-5901636

招标代理机构：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 A 座 1601

联系人：李娟娟

电 话：0472-5199098-804

2024 年 07 月 23 日